

中小企业政策法规 指导与实践

国家经贸委中小企业司 主编

工商出版社

中小企业政策法规 指导与实践

国家经贸委中小企业司 主编
北京国经中小企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

工商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富明

装帧设计 欣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小企业政策法规指导与实践/国家经贸委中小企业司
北京国经中小企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 主编.

—北京:工商出版社,2002.9

ISBN 7-80012-746-X

I.中… II.国… III.中小企业—企业法—汇编—中国
IV.D922.291.9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3924 号

书名/中小企业政策法规指导与实践

主编/国家经贸委中小企业司

北京国经中小企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68321890)

出版·发行/工商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翌新工商印制公司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24.5 字数/800 千

版本/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1-6000 册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花乡育芳园东里 23 号(100070)

电话/(010)63730074,63748686

ISBN 7-80012-746-X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7-80012-746-X/D.173

定价:70.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9 787800 127465 >

本书编委会名单

顾问:李荣融 全国推动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国家经贸委主任

名誉主任:蒋黔贵 全国推动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副组长 国家经贸委副主任

主任:卫 东

副主任:狄 娜 陈燕海 徐经纬

委员:(按姓氏笔划排列)

于 群	马炳燕	王 成	王祥喜	王海林
王新民	韦向群	尤 廉	兰恩华	李 平
刘 健	李 娟	李光学	李世奇	朱玉加
杨贵权	闫学忠	陈洪隽	陈 天	范小克
张铁郎	郑李亭	郑菊生	高恩亭	秦裕忠
黄显阳	梅建政	蒋昌信	夏 榕	夏亚斌
樊 军	崔昕宇			

执行主编:王黎明、周云璧

编 辑:(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 莉	王 磊	王 航	王岩琴	牛 静
田 川	李颖侠	吴义国	杨小平	胡阳辉
张 伟	张海鹰	赵敦敏	廉 莉	

依法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国家经贸委主任 李荣融

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这是我国第一部关于中小企业的专门法律，标志着我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开始走上规范化和法制化轨道，必将对我国各种所有制中小企业的创立和发展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

目前，我国在工商注册登记的中小企业已经超过 800 万家，占全国注册企业总数的 99%，其工业总产值、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出口总额分别已占全国的 60%、57%、40% 和 60% 左右；流通领域中小企业占全国零售网点的 90% 以上。中小企业还提供了大约 75% 的城镇就业机会，为吸纳就业作出了重要贡献。随着近几年来国有企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中小企业在确保国民经济稳定增长、缓解就业压力、拉动民间投资、优化经济结构、促进市场竞争、推进技术创新、促进市场繁荣、方便群众生活、保持社会稳定等方面的作用愈加重要。

但是，长期以来，由于中小企业在发展中缺乏专门的法律保障和扶持，也遇到了许多障碍和问题。主要是融资困难、技术设备落后、信息不畅、人才匮乏等。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中小企业将面临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这些问题制约了中小企业的健康发展，影响了它们潜力的充分发挥。日趋突出的就业矛盾也对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提出了迫切的要求。《中小企业促进法》正是适逢这种背景出台的，它以“改善中小企业经营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扩大城乡就业，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为立法宗旨，确立了中小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法律地位，明确了政府管理部门的职责，并将扶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主要政策上升到了法律的高度。

《中小企业促进法》将于 200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我们要把学

好、贯彻实施好《中小企业促进法》作为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行动,把《中小企业促进法》贯彻好、实施好,切实加强和改进中小企业工作,积极扶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维护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为中小企业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中小企业促进法》的实施,是一项艰巨而复杂的工作,需要精心组织,做好实施前的准备工作,以保证法律的顺利实施。

一、认真学习、宣传《中小企业促进法》,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和主要内容。学习、宣传、普及《中小企业促进法》知识,是贯彻实施《中小企业促进法》的重要一环,应该引起各地区、各有关部门的重视。当前,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应从讲政治、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认真学习《中小企业促进法》,深刻领会法律的精神实质,提高法律对推动中小企业健康发展重要意义的认识,形成全社会关注中小企业的氛围。要努力使各级政府、各类企业以及其他社会成员正确理解和掌握《中小企业促进法》的基本规定,使政府机构依法行政,创造和完善有利于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环境;使广大中小企业能够自觉维护其合法权益,依法经营;使金融、咨询、投资、培训等社会服务机构树立为中小企业服务的意识。有关部门应按法律赋予的职责,采取多种形式,积极宣传《中小企业促进法》的意义和作用,使广大中小企业和社会各界尽快熟悉和了解《中小企业促进法》,增强法制观念,提高法律意识,自觉做到学法、懂法、守法,依法行政,依法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抓紧研究制定《中小企业促进法》配套法规、政策文件。《中小企业促进法》以法律的形式规定了中小企业的权利和国家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制度措施,为全面推进中小企业的发展奠定了法律基础,但其中许多问题仍有待进一步作出具体化的规范,如中小企业的标准、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的设立和使用管理办法、中小企业信用担保管理办法以及特定中小企业税收优惠办法等。这些法规和政策是落实《中小企业促进法》的关键。因此,应以《中小企业促进法》为依据,尽快制定配套的法规和政策,把《中小企业促进法》规定的各项法律制度落到实处,使我国中小企业立法形成一个科学、完备、有序的体系。同时,要抓紧清理和废止、修订与《中小企业促进法》的规定相抵触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各级经贸委要在学习、宣传和贯彻执行本法的同时,及时总结实践经验,提

出富有成效的立法建议,配合国务院有关部门一起做好配套法规 and 政策的起草工作。

三、积极做好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引导、服务工作。《中小企业促进法》借鉴国际通行做法和有益经验,在资金支持、创业扶持、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社会服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从法律上有效地解决了中小企业发展中面临的突出问题。为此,国家经贸委要积极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国家对中小企业实行积极扶持、加强引导、完善服务、依法规范、保障权益的方针,积极做好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引导、服务工作,努力为中小企业的创立和发展创造有利的环境。

一是要根据《中小企业促进法》的规定,积极解决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资金来源,在中央财政预算中设立中小企业科目,安排中小企业发展的专项资金,设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重点支持中小企业的创立、信用担保、技术创新、专业化协作与发展以及服务体系的建设等。

二是要有效地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加强信贷政策指导,改进金融服务,调整信贷结构,采取多种形式为中小企业提供金融服务。

三是要进一步推进中小企业信用制度建设,推动和组织建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结合部分省市中小企业社会化信用体系试点经验,研究制定推进中小企业信用制度和信用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四是要根据《中小企业促进法》的规定,建立和完善鼓励创业、支持技术创新和开拓市场的税收优惠政策和金融支持政策。

五是要继续推动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鼓励社会各类中介服务组织为中小企业提供创业辅导、企业诊断、市场营销、投融资、贷款担保、产权交易、技术支持、人员培训、对外合作、展览展销、法律咨询等服务。要在总结指导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城市工作的基础上,结合法律规定,研究提出推动各类服务机构规范发展的政策。政府部门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和观念,转变职能,提高效率,牢固树立为中小企业服务的意识,引导中小企业依法建立资金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合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做到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自觉遵

守市场竞争规则,依法维护自身权益,使有法不依、违法经营的现象得到明显遏制,形成“外讲信用,依法经营,内讲制度,依法管理”的法制氛围,使其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

四、做好综合协调,共同为中小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中小企业促进法》规定,国务院负责企业工作的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全国中小企业政策和规划,对全国中小企业工作进行综合协调、指导和服务。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的负责企业工作的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本行政区域内的中小企业进行指导和服务。这是对国家经贸委及地方各级经贸委所提出的要求,我们一定要立足经济发展的现实,因地制宜,切实做好协调、指导和服务工作。

市场经济发达国家,往往把政府对于市场经营主体的管理重点放在中小企业,这种管理主要体现在制定有关政策和指导、协调、监督特别是服务等方面。我国正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实现政企分开、放开搞活中小企业、企业依照市场规则运行的同时,各有关部门应当根据《中小企业促进法》的规定,切实履行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职责。2000年,国务院成立了由国家经贸委牵头,科技部、财政部、人民银行、税务总局等12个部门参加的全国推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决定中小企业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办事机构设在国家经贸委。为此,应在国务院领导下,充分发挥好领导小组在组织、协调以及处理中小企业工作中重大问题等方面的作用,加强部门间的工作协调与配合,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共同做好中小企业工作。同时,各地区要结合本地实际,加强领导,明确工作重点,积极、稳妥、有序地贯彻实施好《中小企业促进法》,依法推进中小企业的健康发展。

(原载《人民日报》2002.07.29)

前 言

国家经贸委副主任 蒋黔贵

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这是我国自建国以来第一部中小企业的法律，是一部开创性的法律，对我国中小企业未来的健康发展必然产生深远的影响；加之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的《公司法》、《合伙企业法》和《个人独资企业法》等法律，又在修改《宪法》时进一步明确了私营经济的法律地位，使中小企业按投资方式和财产责任形式分类的法律框架基本形成。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经贸委《关于鼓励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国办[2000]59号）后，国家财政、银行、税务、科技、工商、质量监督检验等部门也都提出了许多支持中小企业的政策意见。

在中小企业管理体制逐步理顺的同时，配套措施办法陆续出台，法律政策环境得到初步改善。各个地方也根据当地实际，研究制定了不少中小企业政策和措施，内容丰富，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为学习交流各地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做法和经验，引导广大中小企业系统地了解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法规，方便各地及有关部门的同志借鉴发达国家和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进一步从实际出发研究制定政策措施，国家经贸委中小企业司和北京国经中小企业发展战略研究中心将近两年关于中小企业的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编辑出版《中小企业政策法规指导与实践》，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在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的过程中，各种所有制中小企业有了长足发展，已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促进市场繁荣和社会稳定的重要力量，在拉动民间投资、带动地区发展，增加就业岗位、缓解就业压力，实现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和实现科教兴国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党中央、国务院非常重视中小企业工作，1998年，国务院机构改革调整，在大量缩编

减员的情况下,在国家经贸委成立了专司中小企业工作的机构。为加强协调力度,2000年,国务院又明确由国家经贸委牵头,科技、财政、人民银行、税务等部门参加,成立“全国推动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中小企业工作有了新的发展。国家经贸委先后下发了《关于建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试点的指导意见》、《关于培育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试点工作方案》,截止2001年底,全国已有28个省(区、市)开展了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试点,担保资金达80多亿元,逐步探索具有我国特色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同时,选择了上海、深圳、青岛等10多个城市进行中小企业服务体系试点,组织召开了“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试点城市工作座谈会”,“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试点城市方案论证会”,促进了各地服务体系的建设。人民银行先后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改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对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工作不断加强,目前全国已建立生产力促进中心500多家、高科技企业孵化器100多家,全国已有1508个项目获得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11.4亿元的支持,青岛、合肥、柳州等市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地试点进展良好。依托城市的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正在积极向前推进。中小企业对外合作与开拓市场迈出了实质性步伐。国家经贸委利用与日本、加拿大、德国、俄罗斯等国家的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等国家及国际组织建立的合作关系,通过引进管理技术、人员培训、信息交流和产品展览等方式,帮助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提高管理水平。

随着加入WTO的新形势,广大中小企业的生存与发展面临新的挑战。组织和调动各方面的力量,创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鼓励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应对加入WTO的新形势,是政府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义不容辞的责任。经济全球化和加入世贸组织会为中小企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会,使更多的中小企业有可能成为跨国公司的合作伙伴,从而进一步扩大中小企业的生存与发展空间;资本市场的开放和外资银行的准入将改善中小企业的金融状况;信息技术的发展,将推动大中小企业的信息资源共享。当然,随着经济总量的增加,特别是随着经济全球化,必然对中小企业的发展带

来更大的冲击和压力。中小企业如果不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和人员素质,其原有的比较优势有可能变成竞争劣势。我们需要积极改进和加强中小企业的技术和经营管理水平,努力培育和提高国际竞争能力。各级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必须认真贯彻落实国办 59 号文件,在规范企业改制、完善信用担保体系、拓宽融资渠道、开通信息网络、推进信用制度建立及加强企业管理等方面迈出实质性步伐,加快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为城乡各类中小企业创造公平竞争环境。广大中小企业只要牢牢地立足于市场,凭借中小企业自身成本低、新机制引入快等特点,加强科学管理,就完全有可能以加入世贸组织为契机,加快自身健康发展。

鼓励和扶持中小企业发展要有新思路、新方法。最重要的就是要有市场经济的思路和方法,来推动和指导中小企业工作,就能够摆脱传统的思维定式,路子就可以越走越宽。要把推进国有中小企业改革与加强企业管理结合起来,规范推进国有中小企业改革,建立、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促进企业加强产品质量管理、财务和资金管理,建立企业预算控制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和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支持地级城市建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研究建立中央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制度,完善全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积极引导发展风险投资,支持建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不断拓宽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要注意把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问题和培育中小企业信用制度结合进行,诚信为本,营造良好的社会信用机制和环境。中小企业是地方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而且是安置职工就业的主渠道,与地方工作息息相关。中小企业工作的基点应该放在地、市、县,大城市要放在社区。中央、省市工作重点应注重调查研究,总结好的经验,及时发现一些倾向性的问题,研究提出政策意见,加强宏观指导和管理。服务体系、社会环境的形成不是一朝一夕的,要按照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大胆探索,不摆花架子,不搞形式主义,扎扎实实地为中小企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愿我们共同努力,不断开拓奋进,努力增强中小企业的整体素质,使它们充满生机和活力,真正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最活跃的细胞。

2002 年 8 月 18 日

目 录

依法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国家经贸委主任 李荣融(1)
前 言	国家经贸委副主任 蒋黔贵(5)

一、法律 行政法规 政策性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1)
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2002年6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9号公布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6)
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9年12月2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34)
1988年5月13日国务院第四次常务会议通过,1988年6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号发布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镇企业法	(39)
1996年10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1996年10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6号公布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44)
1997年2月23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1997年2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2号公布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52)
1999年8月30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1999年8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0号公布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	(57)
1986年4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根据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的决定》修正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59)
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1999年4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修正 2001年3月1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62)
1988年4月13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根据	

- 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决定》修正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65)
1993年4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决定》修正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73)
1993年9月2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1993年9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0号公布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 (77)
2001年10月31日国务院第46次常务会议通过,2001年10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28号公布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84)
1994年7月5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1994年7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8号公布
14. 失业保险条例 (94)
1998年12月16日国务院第11次常务会议通过 1999年1月2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8号发布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98)
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修正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102)
1992年9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1995年2月28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决定》修正 2001年4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114)
1980年9月10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一次修正 1999年8月30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18.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治理向企业乱收费、乱罚款和各种摊派等问题的决定 (118)
中发[1997]14号 1997.7.7
19.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 (121)
中发[1999]14号 1999.8.20
2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企业

- 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128)
 国办发[1999]10号 1999.2.3
21.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科技部等部门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若干规定的通知 (132)
 国办发[1999]29号 1999.3.20
22.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关于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135)
 国办发[1999]47号 1999.5.21
23.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劳动保障部等部门关于提高三条社会保障线水平等有关工作意见的通知 (139)
 国办发[1999]69号 1999.8.7
24.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科技等部门关于建立风险投资机制若干意见的通知 (142)
 国办发[1999]105号 1999.12.30
25.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经贸委关于清理整顿小钢铁厂意见的通知 (146)
 国办发[2000]10号 2000.2.3
26.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外经贸部等部门关于大力发展对外承包工程意见的通知 (148)
 国办发[2000]32号 2000.4.7
27.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经贸委关于鼓励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 (151)
 国办发[2000]59号 2000.7.6
2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 (155)
 国办发[2001]73号 2001.9.29

二、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

1. 国家经贸委等十部委关于加强中小企业信用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 (169)
 国经贸中小企[2001]368号 2001.4.20
2. 全国推动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转发《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中小企业信用管理工作建立中小企业信用体系的意见》的通知 (172)
 全国中小企组[2001]3号 2001.9.6
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 (176)
 财税字[1999]273号 1999.11.2
4. 国家经贸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典当行业监管职责交接工作的通知 ... (179)

国经贸综合[2000]750号 2000.8.10

5.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机构风险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180)
财金[2001]77号 2001.3.26
6.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再担保机构免征营业税的通知
..... (183)
国税发[2001]37号 2001.4.5
7. 财政部、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184)
财企[2000]467号 2000.10.24
8.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暂行) (187)
外经贸计财发[2001]270号 2001.6.13
9. 国家经贸委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自营企业扩大出口的意见》的通知 (193)
国经贸贸易[1999]995号 1999.10.19
10. 国家经贸委、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加强中小企业质量工作的意见 (197)
国经贸中小企[2001]290号 2001.3.26
11. 国家经贸委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企业信息工作的通知 (200)
国经贸厅中小企[2001]630号 2001.12.31
12. 国家经贸委关于印发《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 (203)
国经贸中小企[2000]497号 2000.5.25
13. 国家经贸委印发《关于培育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205)
国经贸中小企[2000]372号 2000.4.25
14. 国家经贸委印发《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的通知 (207)
国经贸技术[2000]671号 2000.7.24
15. 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财政部、监察部、审计署、国务院纠风办关于
印发《中介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209)
计价格[1999]2255号 2000.1.3
16.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性科研机构税收政策的通知 ... (213)
财税字[2001]第5号 2001.2.9
17. 科学技术部 国家经贸委关于印发《关于促进民营科技企业发展的若
干意见》的通知 (214)
国科发政字[1999]312号 1999.7.26
18. 国家经贸委印发《关于加强中小企业管理人员培训的意见》的通知
..... (217)
国经贸培训[1999]186号 1999.3.18

19. 国家经贸委关于出售国有小型企业中若干问题意见的通知 (221)
国经贸中小企[1999]89号 1999.2.11
20.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加强中小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工作的意见》
的通知 (225)
国税发[2000]28号 2000.2.3
21.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国务院有关完善小规模商业企业增值
税政策的决定的通知 (228)
财税字[1998]113号 1998.6.12
22.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改善对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意见 (230)
银发[1998]278号 1998.6.20
23. 国家经贸委印发《关于建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试点的指导意见》
的通知 (232)
国经贸中小企[1999]540号 1999.6.14
24.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和改进对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
..... (238)
银发[1999]379号 1999.11
25.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扩大对小企业贷款利率浮动幅度的通知 (241)
银发[1998]502号 1998.10.19
26. 中国证监会关于发布《境内企业申请到香港创业板上市审批与监管指
引》的通知 (242)
1999.9.21
27.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商业个体经营者增值税征收率调整工作的通
知 (244)
国税发[1998]104号 1998.6.30
28.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
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 (245)
工商个字[1998]第31号 1998.2.19
29.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企业内部分配制度改革指导
意见的通知 (247)
劳社部发[2000]21号 2000.11.6
30. 农业部、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关于促进乡镇企业向小城镇集中发展的
通知 (251)
农企发[2001]18号 2001.8.28

三、地方性法规 规章 政策性文件

1. 北京市城镇企业实行股份合作制办法 (255)
1999年10月20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41号发布
2. 北京市人民政府批转市计委等部门关于鼓励本市个体私营经济发展
若干意见的通知 (262)

京政发[1998]16号 1998.10.9

3.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委《关于对出售国有小企业政策修改补充的通知》的通知 (268)
(99)京经中小字第474号 1999.11.2
4. 北京市经济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本市城镇集体企业改革的若干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270)
(99)京经中小字第367号 1999.8.24
5. 天津市计委 市经委 市体改委 市建委 市商委 市集体办 市财政局 市地税局 市劳动局 市工商局 市国资局 市土地局 人行市分行印发《〈关于放开放活国有小型企业的实施意见〉的再补充意见》的通知 (275)
津计政研[1998]121号 1998.3.23
6. 天津市计委 市经委 市财政局印发《〈关于放开放活国有小型企业的实施意见〉的再补充意见》第十二条内容的补充意见的通知 (281)
津计政研[1998]490号 1998.7.21
7. 天津市财政局 市体改委 市经委印发《关于我市国有企业经营者试行按收益分配办法的指导性意见》的通知 (283)
财企字[2000]11号 2000.3.20
8.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支持中小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规定的通知 (287)
黑政发[2000]53号 200.8.2
9. 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291)
哈政发[1998]6号 1998.5.7
10. 哈尔滨市人民政府转发关于拍卖出售国有中小企业产权有关政策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294)
哈政发[1998]8号 1998.4.10
11.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意见 (298)
冀政发[2001]56号 2001.10.22
12. 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城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若干意见 (303)
冀发[1997]21号 1997.11.26
13.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310)
晋政发[2001]38号 2001.11.12
14. 中共山西省委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 (314)
晋发[1999]38号 1999.12.21
15. 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青岛市民营科技企业条例》的决定 (321)
1999年8月22日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